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GRANDE NEW ENERGY VEHICLE GROUP LIMITED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8)

**內幕消息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由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依照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

本公司謹此公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恒大恒馳新能源汽車(上海)有限公司(「相關附屬公司」)於2024年9月5日收到相關地方人民法院送達的通知書(「通知書」)，現將主要內容公告如下：

一、通知書主要內容

相關附屬公司的個別債權人向相關地方人民法院申請對相關附屬公司進行破產清算。

二、對公司的影響

截至本公告日期，相關附屬公司的生產經營活動在現階段處於很低的狀態，故此上述通知書對本集團的生產經營活動並沒有產生重大影響。目前，本集團正考慮對債權人之申請進行抗辯。

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履行其披露責任，以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破產清算之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的股份由2024年9月5日上午9時52分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由2024年9月6日上午9時正起恢復買賣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肖恩

香港，2024年9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肖恩先生及蔡偉康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謝武先生、梁家進先生及王克楠先生。